

生命科学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

一、接收调剂专业

081703 生物化工

083201 食品科学

二、调剂的基本条件

1.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学科（类别）在 A 类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2. 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
4. 考生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不接收未考数学的考生调剂。

三、调剂时间及工作流程

1. 考生须在国家规定调剂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yz.chsi.com.cn/>) 调剂平台填报调剂信息。
2. 学院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平台给符合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要及时点击“确认”同意参加复试。
3. 考生在确认同意参加复试后 24 小时内将资格审查材料按照“上海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审查通知” (<http://yjszs.shu.edu.cn/info/1004/5171.htm>) 中的“二、资格审查内容”要求发送至 oneday@shu.edu.cn 邮箱。
4. 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我院两个专业均采用学信网平台进行复试，学信网平台的使用请查看“2020 年上海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远程网络复试考生须知” (<http://yjszs.shu.edu.cn/info/1004/5193.htm>)。
5. 我院将根据考生复试情况确定待录取考生名单，并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和邮件通知考生，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邮件和全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系统确认。
6. 考生确认后，即视为被我校拟录取。

四、调剂遴选原则

1. 我校第一志愿考生在符合学校调剂政策的条件下优先进行校内调剂。

2. 对一志愿报考单位、专业及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申请我院同一专业的调剂考生，在符合学院调剂要求的情况下，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3. 对一志愿报考单位或专业不完全相同，申请我院同一专业的调剂考生，不管初试科目名称是否相同，考生总成绩不具备绝对可比性，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五、调剂复试办法

调剂考生复试时间以接收到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平台的复试通知为准，复试方式和录取原则与第一志愿考生相同，复试相关事宜，请参照《生命科学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方案》。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红

联系电话：021-66132665

生命科学学院

2020 年 5 月 18 日